

112 學年度地理學科中心教師專業成長研習

地理與人文社會科學田野調查系列

都市地景與建築空間的圖文筆記書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教署 112 年 7 月 21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20096834 號函，地理學科中心 112 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
貳、活動目標

- 一、發展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素養導向之課程，並透過規劃辦理教師研習活動推廣教師運用。
- 二、回應 108 課綱素養課程需求，透過教師踏查、觀察和筆記實務操作，進行在地環境、建築、生態踏查之教學實務分享與專業對話。
- 三、整合 108 課綱課程之概念於實作課程中，與會教師將透過本次活動操作，熟悉探究過程中觀察與調查的技巧，作為專業教學參考重要資源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地理學科中心、臺中女中高優計畫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高中課程地理學科平台(臺北市立永春高中)、新北市高中地理課程中心(新北市立海山高中)、臺中市社會領域輔導團(臺中市立東山高中)、臺南市高中課程地理科輔導團(國立北門高中)、高雄市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(高雄市立高雄高商)

肆、研習內容

- 一、研習時間：112 年 12 月 11 日(一) 09:00~12:00
- 二、研習地點：臺中市立臺中女中，以及周邊(綠空鐵道，臺中州廳)
- 三、報名方式：Google 表單 <https://pse.is/5evc48>
- 四、參加人數：25 人
- 五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內容	講師
08:50-09:00	報到	
09:00-09:10	開場	
09:00-10:00	都市地景的觀察與紀錄	在地偏好工作室負責人 林思駿先生
10:00-11:30	都市地景調查實作 環境景觀、植物生態、聚落街景、特色建築	
11:30-12:00	都市地景素描示範講解	
12:00-	賦歸	

伍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報名者請務必準時參加。如當天無法出席或晚到者，請提前告知主辦單位。
- 二、請各校惠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。參與者若為學科中心種子教師，由學科中心支付公(差)假相關費用；若非前述成員，相關費用由原服務學校支應。
- 三、活動聯絡人方式：(04) 2220-5108 轉 432。gisassist2@ms.tcgs.tc.edu.tw